

附件 3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笔墨中国” 汉字书写大赛方案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以下简称书写大赛）由首都师范大学、西泠印社出版社承办。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国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社会人员。

设硬笔、毛笔和粉笔三个类别。其中硬笔、毛笔每个类别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社会人员组；粉笔类别分为小学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大中学教师组（含中职学校教师）、师范院校学生组（含中职师范院校学生），共 13 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作品内容

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主流媒体公开发表为准，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

之列。

硬笔类、粉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书写笔画形态和离合关系正确，行书作品不能随意改变笔画形态和夹带草书；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字体不限（篆书、草书须附释文），但须通篇统一，不可提交临摹作品。

（二）作品要求

硬笔类作品可使用铅笔（仅限小学一、二年级学生）、中性笔、钢笔、秀丽笔。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不超过 A3 纸大小（29.7cm × 42cm 以内）。

毛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46cm × 69cm 至 95cm × 180cm），一律为竖式，不得托裱。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粉笔类作品一律使用白色粉笔，横排横写。

（三）提交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 2025 年新创作的作品，由参赛者独立完成。参赛人员需同时提交参赛作品图片与书写视频（书写视频旨在证明作品确为本人书写）。

1. 参赛作品图片要求

硬笔类作品上传分辨率为 300DPI 以上的扫描图片；毛笔类、粉笔类作品上传高清照片，格式为 JPG 或 JPEG，大小为 2—10M，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

2.书写视频要求

请拍摄参赛者上半身书写视频，摄像设备放在参赛者左侧（左手书写者在右侧拍摄）。开始书写前，参赛者本人须手持能证明身份的证件（身份证或医保卡、学生证、工作证等带有本人照片的证件），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拍进视频，头发不得遮挡面部，需露出五官，并确保证件上的姓名、照片清晰可见（注：证件上姓名、本人照片不能遮挡或被手指捏住；为确保隐私安全，其他信息可以部分遮挡），持续 5 秒。

完成以上操作后，即可进入书写环节的录制，书写内容应为参赛提交作品内容中的一部分，以体现本人书写水平。书写环节录制视频时长控制在 2 分钟内，在录制作品书写的过程中，无须将作品全部写完。随后，进入展示环节的录制，请参赛者手持该作品正对手机或摄像机，停留并录制 5 秒。总体拍摄画面应清晰展示书写内容，拍摄内容不得中断，视频不得剪辑。视频总时长不超过 3 分钟，300MB 以内，MP4 格式。

（四）其他要求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毛笔类作品还需填写书体信息。毛笔类作品字体为篆书、草书的，在上传时须附释文。所有参赛作品提交时需附上所抄录内容的版本图片（直接扫描或拍摄出版物的相应章节）和出版物版本信息（图书的封面和版权页）。作品提交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

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

为进一步浸润书法文化，鼓励参赛者阅读，自主报名时开通了图书推荐功能，每位参赛者需推荐一本自己喜爱的图书并写出推荐语，以增进阅读交流。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5 年 5 月 31 日前

北京、河北、山西、辽宁、吉林、上海、浙江、安徽、福建、山东、湖北、湖南、广东、重庆、四川、贵州、陕西、甘肃等 18 个赛区举办赛区初赛。举办赛区初赛的省级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须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测评。测评可多次进行，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按赛区要求提交作品。

其他省（区、市）的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自主报名参赛。参赛者按照参赛指引自行完成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测评。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在大赛官网提交参赛作品图片与书写视频，提交时间截至 5 月 31 日 24:00。

（二）复赛：2025 年 7 月 15 日前

北京、河北、山西、辽宁、吉林、上海、浙江、安徽、福建、山东、湖北、湖南、广东、重庆、四川、贵州、陕西、甘肃等 18 个赛区举办赛区复赛，选拔推荐入围全国决赛的作品，若参赛作品数量不超过 5000 件，每组推荐不超过本赛区该组参赛作品的 10%，且推荐总数不超过 400 件（不含海

外组)。若参赛作品数量超过 5000 件，每增加 500 件参赛作品，推荐作品总数可相应增加 10 件。

各省级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应组织被推荐的参赛者使用赛区比赛时登记的手机号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电子图片。并于 7 月 10 日前将《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作品汇总表》电子版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 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jingdiansxj@ywcb.com），邮件标题格式为“省份+第七届书写大赛汇总表”。赛区管理员在官网对推荐的作品进行确认。作品上传、赛区确认时间截至 7 月 15 日 24:00。

不举办初赛和复赛的地区，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审，按参赛作品评审成绩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者，入围比例不超过 10%。分赛项执委会于 7 月 15 日前确定入围决赛的作品。

（三）决赛：2025 年 9 月 30 日前

入围决赛的硬笔类、毛笔类作品须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前将纸质作品寄送到指定地点（具体地址另行通知），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纸质作品进行评审，确定获奖作品及等次。

入围决赛的粉笔类作品，分赛项执委会按成绩排名并邀请部分参赛作品参加线下现场比赛，角逐一等奖。其余作品确定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

（四）成果展示：2025 年 10 月至 12 月

举办“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获奖作品展示活动、书写视频展示活动。

四、其他事项

关于各赛段名单公示、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

联系人：首都师范大学王老师、祖老师，西泠印社出版社潘老师、吴老师

电 话：010-88512948, 0571-87243273, 0571-86079739
(工作日 9:00—17:00 接听咨询)

邮 箱：3629@cnu.edu.cn